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5-009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334,9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等合计46,432,700.9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88,467,299.1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7月26日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7月27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45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4,085,410.17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03,387,672.5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结项节余余额

2024年度，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55,541,678.94元。报告期内，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9,627,089.11元，募集资金节余金额48,520,489.57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7月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和审议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2年5月，公司募投项目“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球物理”），募投项目“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天元”）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同公司与各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9日、2022年5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正元地信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将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正元地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公司已将实际节余的全部募集资金（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河北天元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正元地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

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协定存款和智能通知存款相关文件，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益）转至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或披露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事务所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正元地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846.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54.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62.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是	21,991.08	10,256.45	10,256.45	1,495.44	8,816.49	-1,439.96	85.96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15,027.66	6,481.30	6,481.30	3,059.36	5,231.35	-1,249.95	80.71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是	9,134.87	4,489.43	4,489.43	965.79	3,295.70	-1,193.73	73.41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2,800.00	7,619.55	7,619.55	33.59	7,619.17	-0.38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8,953.61	28,846.73	28,846.73	5,554.17	24,962.71	-3,884.02	86.54	—	—	—	—

(续上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p> <p>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办理了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业务，有效期不超过 12 个月。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安全性强，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结余约 4,852.05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实施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实施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控制项目实施成本、设施设备的采购支出等，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投资成本。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